

#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陈议)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6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6年度本人出席了公司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参与审议了共计六十三项议案。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和核查，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

####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16年2月26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其摘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6年2月28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6年4月18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6年5月6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6年5月11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6年5月16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16年7月6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16年7月13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聘任公司副总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16年8月10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聘任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16年9月23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16年12月27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终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以通讯表决方式或现场参会方式亲自参加了2016年度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对会议审议事项均无异议并投了赞成票。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多种机会到公司现场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对外投资情况等方面的汇报。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等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按照规定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作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本人积极参加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历次

会议。

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本人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十分关注公司的重大投资活动和经营情况，日常积极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重大合同进展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同时本人日常注重关注公共媒体有关公司的报道。

##### **3、督促公司规范化运作**

本人通过加强对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治理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

#### **五、其他事项**

1、2016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2016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3、2016 年度本人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2016 年度本人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六、联系方式**

姓名：陈议

电子邮箱：lsnjchina@sina.com

2017 年里，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保持和公司管理层的有效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陈议\_\_\_\_\_

2017 年 4 月 17